

# 2023年农村土地租赁协议 农村租赁土地 合同(汇总8篇)

经典作品是流传千年的文化瑰宝，它们具有永恒的魅力和深远的影响。在写经典作品时，要提前做好充分的调研和资料搜集，确保自己有足够的背景知识。为了让大家更好地理解总结的要领，下面是一篇典型案例。

## 农村土地租赁协议篇一

甲方：

乙方：

一、土地方位如下：

东起： ，

西至： ，

北至： ，

南至： 。

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二、土地的租赁经营期限

1、该地租赁经营期限为年 年 月 日止。

2、该地的租赁金为每亩人民币1、2年，第3、4、5年，第6、7、8年，第9[20xx年)。

3、乙方土地租赁金于每期每年

4、乙方有权处理租赁期内租赁区域内现存地上物及其他植被，在租赁经营期内乙方所建设、种植之地上物所有权亦为乙方所有。

###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按照合同约定收取租赁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租赁金。如周边地块(解庄一队，道埝地块)如地价租赁金增长，经甲乙双方协商后增长，但不得超过本合约租赁费用之二倍。

2、按照合同约定，保证电路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租赁地的道路，甲方协助乙方把电力线路架设到乙方田头，用电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甲方并负责协调周边的治安环境。

3、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4、为乙方提供所在地村民的其他同等待遇。

5、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在租赁期限内，如因租赁范围出现土地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若致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由甲方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赔偿。甲方必须确保乙方在租赁期内不受任何干扰。

6、租赁期限内甲方擅自解除合同，退还乙方所付的全额租赁费用，并按乙方所承包地上建筑物、树木及其他地上物等以实际评估价值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

###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租赁地范围内可以种植速生树种和其他林木、果树、花卉等，并可以养殖家禽、家畜及鱼类等动物。

2、乙方对租赁地有独立自主经营权、林木所有权、林木和花卉等处处分权和收益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

3、在租赁期内，乙方须按合同规定缴交租赁款给甲方，并有权拒绝交纳除合同规定租赁款外的任何其他非国家规定之费用。

## 五、合同的转包

合同期满后，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租权，如不续租，乙方所建的建筑物自己无条件拆除，如不拆除，甲方有权处置，归甲方所有。地面附着物赔偿归乙方所有，土地补偿归乙方所有。

## 六、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或其他原因)征用该土地，按国家有关政策执行，征用相关赔偿费用为乙方所有，同时对乙方所承包征用地上建筑物、树木及其他地上物等以实际评估价值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因乙方为提高土地生产能力而投入相应资本及人力，乙方有权获得相应的补偿。

七、合同期满，如继续租赁，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租赁合同。

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甲方人员名单及各人土地情况。

## 农村土地租赁协议篇二

乙方：\_\_\_\_\_

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甲方将位于芦沟河以东，青临\_\_\_\_\_以南的土地租赁给乙方从事民用建筑的生产和销售。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订立以下合同。

一、租赁面积：12亩（以实际丈量面积为准）。

二、租赁用途：乙方租赁后，从事民用建材的生产和销售，不得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三、租赁期限：租赁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四、租赁金额：每亩地850元，以后若有调整按全镇统一租赁价格标准执行：签订合同时交清第\_\_\_\_\_年租金，以后租金于每年的\_\_\_\_月\_\_\_\_日之前交清。

五、双方要求：

1、租赁期间涉及到土地争议使用等纠纷由甲方处理，甲方确保乙方正常生产。

2、租赁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土地随意转让给第三方经营。

六、合同相关事宜：合同期满后，乙方如需继续租赁，应与甲方重新签订合同，土地租金按当时市场价格为准。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盖章）\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 农村土地租赁协议篇三

乙方：\_\_\_\_\_

一、甲方将该村第三村民组所有的，位于荒山租赁给乙方作为建砖用地。

二、被租赁土地的四至为：\_\_\_\_\_东至河沟西侧的山道；南至防风林带；西至由东侧边界向西300米一线处；北至由南侧边界向北300米一线处。经甲乙双方实地测量，乙方租赁的山坡地及荒山共计100亩。

三、租期为年，自200年月日始至200年月日止；合同期满如该厂继续经营，应续延此合同，续延期限为年。

四、租金按年度计算，每年每亩土地租金为元，共计人民币元。

五、付款方式：\_\_\_\_\_本协议公证后乙方先预付甲方两年租金计元作为履约定金，此款先用来分年冲抵签约后前两年的租金，从第三年起租金于每年的月日付清。乙方所交租金即可以用现金支付，也可以用所生产的产品参照市场价格抵顶，适用何种方式支付由甲方选择。

六、甲方收取租金后应当按相关规定分配和使用，如因分配或使用不当而引起甲方与第三村民组及村民的矛盾与乙方无关，由此影响了乙方的生产经营，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乙方租地建厂所需要的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费用由乙方负担，但需要甲方协助或提供与租赁土地有关的手续、资料的，甲方有义务提供和协助。

八、租赁期限内甲方必须保证无其他集体或个人对乙方所承租的土地提出任何异议，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由甲方负责处理，与乙方无关，如甲方处理不当而给乙方造成了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九、在租赁期内，涉及乙方生产经营所发生的税费由乙方承担，涉及该地农、牧、林等方面的税费由甲方承担。

十、乙方建厂或生产经营中需经过甲方其它土地通行时，甲方应当积极协助和提供方便，乙方享有无偿通行权，如甲方村民干涉，由甲方负责解决。

十一、乙方有权在所租赁的土地上建筑固定设施、利用土壤资源、植树造林、或其它综合开发利用等。乙方开发利用租赁土地除按本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外，不再向甲方及村民另行交纳费用。

十二、在合同期内乙方经营需要或其他建设项目、矿业开发等情形需转租这块土地的，乙方有权自行转让，所有收益款项归乙方所有。

十三、甲方应尊重乙方在租赁土地上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乙方经营活动；乙方利用租赁土地所产生的一切成果全部归乙方。

十四、合同的变更或解除：\_\_\_\_\_

2、乙方所交租金到期后超过一年未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经济损失自负；

3、如甲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影响到乙方生产经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如当地政府或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限制乙方从事粘土砖瓦生产的以及砖厂无法继续经营等其它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十五、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租赁，应交回租赁的土地，乙方所建固定设施由乙方自行处理；如果固定设施移交给甲方，双方应公平合理协商补偿事宜。但乙方所种植的树木所有权仍归乙方，如归甲方，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对价。

十六、违约责任：\_\_\_\_\_

1、如乙方未按期交纳租金，甲方可按欠款金额每日收取1%的违约金；

2、如甲方违反约定义务，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五十万；如此违约金不能弥补乙方的损失，需另行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或由乙方委托有评估资质的中价机构评估，其评估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七、因此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此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公证处一份，\*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自公证之日生效。

附：\_\_\_\_\_1、平面图一份；2、村民代表会议决议一份。

甲方：\_\_\_\_\_ (盖章) 乙  
方：\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

监督部门：\_\_\_\_\_ (盖章)

## 农村土地租赁协议篇四

发包方：

租赁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山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租赁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农村经济发展的需要，发包方将村集体有所有权的耕地租赁给租赁方种植经营，农村土地租赁合同书。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合同如下：

1、租赁地名： 面 积：



界止：

2、租赁形式：家庭租赁外其他方式租赁

3、租赁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年）。（双方约定不得超过3年）

4、上交租赁款：共计人民币（大写）元，合同范本《农村土地租赁合同书》。

交款方式及时间：

5、发包方的权利与义务：

1、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

2、发包方有权监督租赁方合法使用租赁土地。

3、发包方有义务维护租赁者的合法权益。

4、创造条件，尽可能为租赁方提供生产经营服务。

6、租赁方的权利与义务：

1、租赁方有经营自主权。

2、租赁方有权享受发包方提供的各项服务。

3、租赁方必须按合同约定上交租赁款。

4、租赁方未经发包方书面允许不得在租赁地内种植林木，不得搭建任何建筑物，不得擅自取土或改变地貌，只允许种植庄稼，严禁将租赁地用于违法经营。

5、租赁方在租赁期间，如遇意外，其继承人可以继续租赁，

直至合同期满。

7、在合同租赁期内，如遇租赁范围土地被征用或村集体规划使用，租赁方必须服从。征用后，租赁方只享受地面附着物赔偿费及青苗补偿费。其他待遇归发包方。

8、违约责任：如1方违约，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元。如租赁方违反合同约定或违法使用土地，发包方1经发现可单方终止合同，收回发包土地并不退还租赁方的租赁费。

9、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

10、本合同1式 份，发包方和租赁方各执1份，报市中街道办事处租赁合同管理机关各备案1份。

11、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方(盖公章)： 租赁方(盖章)：

法人代表(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农村土地租赁协议篇五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所拥有的农用耕地租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使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土地的面积、位路

甲方自愿将位于\_\_\_\_\_乡\_\_\_\_\_村面积\_\_\_\_\_亩农用地承租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东起\_\_\_，西至\_\_\_，北至\_\_\_，南至\_\_\_。

##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 1、土地用途为农业项目开发，果蔬、花木种植、特色养殖等。
- 2、承租形式：个人承租经营。

## 三、土地的承租经营期限

该地承租经营期限为30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四、承租金及交付方式

- 1、该土地的承租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元，承租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 2、每一年交租金一次，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1年的承租金。付款日期为每年的\_\_\_月\_\_\_日。

##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2. 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3. 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因耕地户与乙方产生的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造成经济损失的由甲方负

责赔偿。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租的土地。
2. 享有承租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 乙方可在承租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 六、合同的转租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可以将承租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 本合同转租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 七、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租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租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4. 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5. 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

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租合同。

## 八、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租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转租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租合同不能履行，给转租后的承租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九、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人民法院请求裁决。

十、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见证单位：汝南县罗店镇人民政府

出租方(甲方)：

承租方(乙方)：

见证方：

签约日期：\_\_\_\_\_年\_\_月\_\_日

## 农村土地租赁协议篇六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1、土地用途：

2、土地性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

3、土地面积：

东至：

西至：

南至：

北至：

土地面积约为\_\_亩，最终以实际测量为准(附件一：土地实况图)。

1、租赁期限为\_\_年，即自\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合同期满，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应在合同届满前3个月通知甲方，甲方承诺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拥有优先承租权。

2、土地交付时间：\_\_年\_\_月\_\_日。

1、土地租赁费用按年计算，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乙方一次性向甲方支付50年租金，共计1000000元。

还乙方，并向乙方支付利息(以剩余年度的租金为基数，自本

协议生效之日按日计算至本协议终止之日)。有关部门因此而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归甲方支配和发放，但乙方在租赁土地上投资的建筑物、设施和设备所获的补偿费应归乙方所有。

- 1、甲方有权监督乙方按照合同约定使用租赁土地。
- 2、甲方保证对该租赁土地享有出租权利。
- 3、甲方应当协助乙方协调当地村民的关系，不干涉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 4、甲方同意乙方为生产需要而在所承租土地上进行项目建设。
- 5、甲方不得因承办人或者负责人的变动而变更或者解除，也不得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或者合并而变更或者解除本合同。

1、如以后农村土地政策调整，允许该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乙方有优先购买权。

2、乙方对相邻土地行使通行等权利时，甲方应当积极协助和提供方便，如有当地村民干涉，由甲方负责协调解决。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转租该租赁土地。

4、乙方必须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使用租赁土地，并不得擅自改变土地用途，不得对该租赁土地设置抵押。

1、如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2、3、4、5款而令乙方遭受损害的，甲方应当退还所有租金并承担租金总价\_\_%的违约金，并且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2、如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五条第3、4款，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

讼。

-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重要组成部分。
- 4、本合同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交\_\_镇政府备案壹份。

出租方(公章)：承租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_\_年\_\_月

日期：\_\_年\_\_月\_\_日\_\_日

## 农村土地租赁协议篇七

出租方：\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甲方将各人所有的农用耕地租给乙方，用于农业科技的开发应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二、土地用途及承租形式



1. 土地用途为农业科技园艺开发、推广、培训、服务及农业和养殖。

2. 承租形式：个人承租经营。

### 三、土地的承租经营期限

该地承租经营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四、地上物的处置

该地上有\_\_\_\_\_，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乙方无偿使用并加以维护；待合同期满或解除时，按使用的实际状况与所承租的土地一并归还甲方。

### 五、承租金及交付方式

1. 该土地的承租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_\_\_\_\_元，承租金每年共计人民币\_\_\_\_\_元。

2. 每年\_\_\_\_\_月\_\_\_\_\_日前，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租金。

###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

2.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租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租金。

3. 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4. 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 按照合同约定，保证水、电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租地的道路。
6. 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7. 为乙方提供自来水，并给予乙方以甲方村民的同等待遇。
8. 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租的土地。
2. 享有承租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 享受国家规定的优惠政策。
4. 享有对公共设施的使用权。
5. 乙方可在承租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 乙方不得用取得承租经营权的土地抵偿债务。
7. 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 七、合同的转租

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经过甲方同意，遵照自愿、互利

的原则，可以将承租的土地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2. 转包时要签订转包合同，不得擅自改变原来承租合同的内容。

3. 本合同转租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租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

##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4.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征用该土地，甲方应支付乙方在承租土地上各种建筑设施的费用，并根据乙方承租经营的年限和开发利用的实际情况给予相应的补偿。

5. 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6. 本合同期满，如继续承包，乙方享有优先权，双方应于本合同期满前半年签订未来承租合同。

## 九、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视为违约。

违约方应按土地利用的实际总投资额和合同未到期的承租金额的20%支付对方违约金，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

2.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乙方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转租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租合同不能履行，给转租后的承租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甲方：

乙方：

\_\_\_\_年\_\_月\_\_日

## 农村土地租赁协议篇八

出租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规定,为了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将位于\_\_市\_\_路\_\_号的土地的使用权及地上法律物、构筑物、附着物等(见附件)出租给乙方使用。

二、乙方承租本宗土地必须进行合法经营,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三、乙方不得擅自转租本宗土地的使用权,如需进行转租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使用权,终止合同。

四、甲方应保证本宗土地上的水、电、暖等基本设施完整,并帮助乙方协调同水、电、暖的提供方的有关事宜,但具体收费事宜由乙与水电暖的提供方协商,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乙方在租用期间,不得随意改变本宗土地状况和地上的建筑物、构筑物、附着物及水、电、暖管网等设施,如确需改动或扩增设备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对有关设施进行改动或扩增设备时如需办理相关手续,由乙方办理,甲方根据实际情况给予协助,所需费用有乙方承担,否则,乙方应恢复原状,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六、乙方租用期间,有关市容法律卫生、门前三包等费用由乙方承担。国家行政收费,按有关规定由甲、乙双方各自负担。

七、乙方在租赁期间因生产经营所发生的所有事故及造成他人损害的,由乙方承担责任,与甲方无关。

八、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界满或双方协商一致解除合同后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办理交接手续,交接时乙方应保证工作人员撤离、将属于自己的设备腾清,并将租赁范围内的垃圾杂物

等清理干净。

九、租赁期限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十、经甲乙双方商定,租金的交纳采取按年支付先付后用的方式,年租金为元,由乙方于每\_\_\_\_\_年\_\_\_\_\_  
月\_\_\_\_\_日交纳给甲方。如逾期交纳租金30日以内,乙方除应补交所欠租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年租金日千分之二违约金;如逾期超过3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甲方支付年租金百分之二十五的违约金。

十一、甲方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乙方有权拒付。

十二、在租赁期限内,因不可抗拒的原因或者因城市规划建设,致使双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十四、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或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